

附件 2

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半年推进情况表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1. 全面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用足用好脱贫攻坚五年过渡期政策，将特色产业、稳定就业、生态经济、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政策措施与乡村振兴有机融合，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p>	<p>1. 初步完成《龙陵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五年专项规划》编制，并上报市级；完成 2021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方案，方案项目总投资 27414.64 万元。1—6 月，到位涉农整合资金 20838.78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 24.9%。 2. 1—6 月，全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2.34 万人（其中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 24527 人），培训农村劳动力 19314 人次（其中脱贫劳动力 5696 人次）；补贴性培训 1383 人次（其中脱贫劳动力 1194 人次）；发布各类就业政策 14 条，招聘公告 14 条。</p>	<p>1. 继续抓好五年巩固期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过渡期内保持现有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并逐项分类优化调整，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科学编制并实施好“十四五”期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规划。 2. 落实好“一平台、三机制”建设县乡村级责任，实现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产业帮扶、村集体经济、培训就业“四个全覆盖”，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3. 强化技能培训，提高农村劳动力转移组织化工作力度，加强创业扶持。</p>
<p>2. 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做到精准监测、精准预防，强化防贫保险、防贫基金等保障，确保贫困发生率持续为零。</p>	<p>1. 截至 2021 年 6 月底，龙陵县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监测对象共有 2288 户 8489 人（边缘易致贫户 810 户 3077 人、脱贫不稳定户 1431 户 5242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47 户 170 人），其中已消除风险 2123 户 7915 人（边缘易致贫户 776 户 2969 人、脱贫不稳定户 1347 户 4946 人）。未消除风险 165 户 574 人（边缘易致贫户 34 户 108 人、脱贫不稳定户 84 户 296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47 户 170 人）。 2. 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对象大排查，新识别监测对象 109 户 387 人（其中边缘易致贫户 19 户 59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47 户 170 人、脱贫不稳定户 43 户 150 人），标注风险消除 3 户 10 人（其中边缘易致贫户 1 户 3 人、脱贫不稳定户 2 户 7 人），自然减少 512 人（边缘户自然减少 8 人，脱贫户减少 504 人含整户减少 5 户 5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减少 57 人含整户减少 2 户 2 人）。自然增加 433 人（边缘户增加 7 人，脱贫户增加 426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增加 30 人）。</p>	<p>1. 常态化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结合省级“找政府 APP”救助平台功能、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功能，大力整合行业扶贫部门和社会资源力量，注重对“三类人员”的事前预警和事中帮扶，按照“遇困即扶”的原则因户施策，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返贫致贫。 2. 开展信息比对核实修正工作。坚持以“账账相符、账实相符”的目标抓实数据质量提升，对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数据，至少 2 个月完成一次县级校验清洗，结合上级推送疑似问题数据核实对系统内错误信息及时更正，确保监测对象真实情况、上报信息和系统录入数据“三一致”。</p>
<p>3. 深入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完善集中安置区公共服务和配套基础设施。</p>	<p>1. 完成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累计排查农村房屋 58073 户（基本安全户 57590 户、存在风险户 483 户）。 2. 围绕安置点“50 个有”工作目标，全力推进后续产业配套、就业安置、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社区管理等各项工作。1—6 月，龙潭山大型安置点已实现“50 个有”工作目标，其他安置点正在围绕“50 个有”工作目标持续推进。谋划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项目 60 个，已向上争取到财政补助资金 604 万元。</p>	<p>1. 加强源头管控，减少农村新增隐患房屋产生。加快存量清零，逐步消除隐患。 2. 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多措并举持续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确保易地扶贫搬迁农户后续帮扶全覆盖，帮扶质量进一步提高，安置区公共服务和配套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4. 实施搭建救助平台、产业帮扶全覆盖、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帮扶、扶志扶智“四个专项行动”。全面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定点扶贫、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工作。争取列入国家支持西部地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p>	<p>1. 持续对农村低收入人口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安全、就业帮扶以及基本生活有保障等返贫致贫风险进行动态监测和帮扶,确保动态新增致贫返贫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能及时提出申请,第一时间获得救助。</p> <p>2. 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定点扶贫、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工作。上海已审批一期龙陵滇滇协作项目17个,资金总额3555万元。大连理工大学在教育、产业、项目方面给予帮扶,拨付200万元在镇安镇北社区月亮田小组建设花卉种植示范基地。2021年5月31日大连理工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到龙陵县开展爱心捐赠活动,为20名残疾人捐赠价值10万元的电动轮椅。同时,选派4名硕士研究生到龙陵一中支教,并在龙陵职业中学建立大连理工大学远程教育教学点,免费招生100余人。</p>	<p>1. 认真组织好县乡村三级业务培训。待省级“找政府APP”救助平台业务培训结束后,及时组织县乡村三级业务员进行业务培训,持续提升系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真正做到力度不减、标准不降、靶心不散。</p> <p>2. 继续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定点扶贫、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工作。</p>
<p>5. 优化粮食生产功能区,建成高标准农田4万亩以上,完善粮食应急供应体系,确保粮食、蔬菜、肉类等供给持续稳定。</p>	<p>1. 4万亩高标准农田已完成招投标并签订施工合同。</p> <p>2. 完成地方储备粮(稻谷)、储备油、动态大米轮换验收入库及2021年粮油库存检查。</p> <p>3. 全面推进2020年粮食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整改工作。</p> <p>4. 组织开展粮油市场巡查3次、粮食库存检查9次。</p>	<p>1. 确保年底前完成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并做好粮食等农产品供应。</p> <p>2. 做好各级储备粮收储及轮换,继续加强粮食应急体系管理建设,建立健全粮食调控体系,切实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p> <p>3. 积极做好县应急物资储备建设项目及2019年—2025年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申报,抓好县级粮食储备中心库建设的选址工作。</p> <p>4. 积极推进“中国好粮油示范县”“示范企业”创建工作,力促粮油企业产业转型升级,加强优质粮油营销渠道建设,唱响龙陵“好粮油”品牌。</p>
<p>6. 力争创建成为全省“一县一业”示范县,大力发展“一村一品”,积极支持石斛、褚橙、茶叶、肉牛、生猪、龙陵黄山羊等产业发展,分别实现石斛鲜条、褚橙鲜果、茶叶鲜叶产量0.42万吨、1.5万吨、0.76万吨以上,肉牛、生猪、龙陵黄山羊出栏4.6万头、40万头、2万只以上。</p>	<p>1. 完成石斛产业作为全县“一县一业”创建产业的申报编制工作,目前正在积极与省、市对接申报创建事宜。</p> <p>2. 按照龙陵县打造绿色食品品牌三年行动计划,积极支持石斛、褚橙、茶叶、肉牛、生猪、龙陵黄山羊等产业发展。1—6月,实现茶叶鲜叶产量6040吨,同比增长11.9%;分别实现肉牛、生猪、龙陵黄山羊存栏15.56万头、33.92万头、4万只,出栏2.46万头、21.4万头、1.2万只;完成石斛新植1500亩,石斛花卉种植120万盆,提质增效3000亩,出圃石斛种苗6000万株,全县注册石斛企业190户,培育规上企业8户,成立石斛专业合作社36个,市级石斛检测中心1个,现有石斛初级产品交易市场2个,研发石斛产品30个系列100多个品种。</p>	<p>1. 积极向省、市请示汇报,争取石斛产业入选全省“一县一业”创建产业。2. 实现石斛鲜条、褚橙鲜果、茶叶鲜叶产量0.42万吨、1.5万吨、0.76万吨以上,肉牛、生猪、龙陵黄山羊出栏4.6万头、40万头、2万只以上。</p>
<p>7. 培育引进一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新增省级龙头企业1个、示范家庭农场2个、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10个以上。</p>	<p>截至6月底,龙陵县已申报市级示范社7个,建设县级示范社20个,正在组织开展1个省级龙头企业、2个示范家庭农场、10个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申报工作,待省、市级审核认定。</p>	<p>1. 加强申报后的跟踪问效,加强向省市主管部门请示汇报,及时对接申报后认定的相关事宜。</p> <p>2. 补齐申报认定的相关要件,确保完成1个省级龙头企业、2个示范家庭农场、10个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认定。</p>
<p>8. 优化高原特色农业与乡村旅游、农村电商等布局,提高农民专业合作社运行质量,最大程度释放农村发展活力。</p>	<p>建成并投入营业乡村旅游休闲农业68家,配套有电子商务(淘宝、天猫)网店销售10家。实现营业收入1170万元,同比增6.36%。接待游客112042人次,同比增8.97%。</p>	<p>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围绕邦腊掌、松山、过境高速公路、黄龙玉、龙山湖等景点景区发展,合理布局特色产业基地和休闲农业基地,打造产业经营、加工销售、观光休闲、生态保护等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配套电子商务发展,确保产值增长8%以上。</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9. 强化农业技术和装备支撑，提高农业良种化水平和农民科技文化素质，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加大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力度，提升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确保农药化肥施用量实现负增长。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农业科技贡献率分别达 47.5%、48%以上，实现特色优势农产品产量、产值最大化。</p>	<p>通过推广良种良法，全县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 95%，大力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增效，1—6 月，农药化肥利用率分别达 40.3%和 39.8%，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农业科技贡献率分别达 47.5%、48%，实现农产品加工产值实现总产值 11.77 亿元，同比增 16.04%。</p>	<p>支持龙头企业提升农产品加工工艺，提高农产品加工质量和效益，确保实现农产品加工产值增长 10%以上。</p>
<p>10. 抓实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全面推动勐糯、镇安、龙江 3 个田园综合体建设，打造精品示范村 5 个，建设美丽乡村 5 个。</p>	<p>正在编制勐糯、镇安、龙江 3 个田园综合体建设规划，组织申报 7 个精品示范村、5 个建设美丽乡村审核认定。</p>	<p>1. 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关于乡村振兴田园综合体建设的部署要求，抓紧抓实 3 个田园综合体的规划编制工作，督促第三方机构尽快完成乡村实地调研、基础数据材料收集等工作，确保年底前完成 3 个田园综合体规划编制（初稿）。 2. 加强申报后的跟踪问效，加强与省市主管部门的请示汇报，及时与相关处、科（室）对接申报后的认定的相关事宜，补齐申报认定的相关要件，确保完成 7 个精品示范村和 5 个美丽乡村的认定工作。</p>
<p>11. 扎实做好村庄规划，因地制宜推进“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村容村貌提升，实现乡村垃圾收集、运输设施全覆盖，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74%以上。</p>	<p>1. 完成 100 户以上自然村公厕建设 16 座，无害化卫生户厕 2800 座，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覆盖率达 73%以上。 2. 全县已建成垃圾焚烧炉并投入使用 64 座，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配套收运车辆 70 辆，10 个乡镇均有指定的垃圾收集、运输设施，覆盖率达 100%。 3. 全县 10 个乡镇共建设污水处理厂 10 座，村庄生活污水得到收集处理或资源化利用的自然村 327 个，占比 32.3%。</p>	<p>1. 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完善村组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的一体化处理模式，全面落实村庄保洁员制度，乡镇驻地 and 村庄生活垃圾基本实现全收集全处理。 2. 加快推进乡镇农村生活污水建设，有效处理农村污水。 3. 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按照“人畜分离、厨卫入户”的要求，加快建设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 4. 探索财政资金投入机制，不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5. 坚持把美丽乡村建设规划与高原特色农业、民族特色小镇、休闲乡村、田园旅游规划相结合，积极推进美丽乡村和美丽村庄建设，确保乡村垃圾收集、运输设施、覆盖率达 100%生活污水处理农户覆盖率或综合利用率达 90%以上。</p>
<p>12. 加快推进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安全监管，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电商服务站点功能全覆盖。</p>	<p>1. 正在编制龙陵县“十四五”商贸物流发展专项规划，已完成第一轮调研及项目初规。 2. 已新建改造村级服务站点 75 个，服务功能实现全覆盖。</p>	<p>1. 继续推进龙陵县“十四五”商贸物流发展规划编制进度，计划年底完成。 2. 加大服务站点培训力度。</p>
<p>13. 提高天然气县城利用普及率，并逐步向乡村延伸。</p>	<p>1. 县城已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并正常运营，用户普及 1788 户。 2. 完成 7 个充电站土建工程，待设备材料到货后将及时进行电气安装工程。</p>	<p>1. 加强工程管理，做好工程施工安全、质量及进度的管控工作。 2. 进一步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利用展板、传单、手机短信和上门介绍等多种宣传方式，加大天然气推广利用工作。 3. 做好云南龙陵产业园区、镇安、龙新等乡镇天然气供应项目前期工作，尽早实现供气。 4. 积极向外宣传招商，引进龙陵天然气加气站项目。</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14.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完善村规民约，推进移风易俗，引导群众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p>	<p>1.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指导村（社区）对《村规民约》进行修改完善，对村民违法犯罪、发生矛盾纠纷、打架斗殴等社会治理内容作出明确规定。 2. 引导群众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推行农村“积分制”管理，采取“以表现换积分，以积分换实物”的形式建设“爱心超市”，将现实表现与积分兑换相挂钩，激发群众热心参与公益活动、劳动脱贫的正能量。</p>	<p>积极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在质量机制上不断健全和完善，提高自我管理能力，坚持调动各方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p>
<p>15. 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全面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支持探索国资监管运营和国企联动改革。稳步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深化运用“51+49”“10+3”等创新举措，争取普惠型金融重点领域贷款。</p>	<p>1—6月，深入开展县属国企分析研判，摸清县属国有企业家底，草拟完成了县属国企的具体整合重组方案，待报请县人民政府审议通过。</p>	<p>1. 及时逐级汇报推动县属国企的具体整合重组方案落实。 2. 依托国企整合，重组消化公司人员。 3. 积极争取普惠型金融重点领域贷款化解债务。</p>
<p>16. 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城市建设，积极支持发展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和数据存储服务，鼓励企业开发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平台，在智慧城市、智慧旅游、产业数字化等方面取得新突破。推进创新型龙陵建设。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推动重大创新技术和产品应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建立以院士工作站为重点带动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p>	<p>1. 1—6月，参加视频培训人员100余人。 2. 1—6月，共有10家企业开展了研发投入监测项目，归集费用4994万元，开展研发投入项目35个。 3. 1—6月，有15家企业开展财务月报研发投入上报，研发投入49940万元。龙陵县现纳入研发投入企业19家。 4. 1—6月，到企业实地指导、监督检查研发投入项目5次。 5. 1—6月，龙陵县3户企业申报进驻星创天地，其中龙眉茶业、黄氏蜂业申报到省级。悦农农业申报专家工作站。 6. 龙眉茶业、真诚农产品申报高企培育入库。品斛堂、泰康硅业、真诚农产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7. 庞龙牧业、虎恩中药材种植申报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p>	<p>1. 做好研发投入下半年监测及财务月报服务工作。 2. 下半年做好财务归集服务工作及培训1次以上。努力完成上级安排认定数。 3. 继续做好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将申报材料报送上级并对企业进行培训。 4. 做好科技项目申报工作，争取申报2—3家。 5. 指导和服务好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龙陵县黄氏蜂业有限公司开展好2021年云南省重大专项项目。</p>
<p>17. 实施质量强县、名牌兴企战略，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大幅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成效，全面实施龙陵紫皮石斛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p>	<p>1. 继续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编制《龙陵县质量强县“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初稿）》，严格落实日常巡查、监督抽查、执法检查等措施，把质量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鼓励全县规模以上企业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2. 加大品牌培育，鼓励发明创造，激励技术创新。1—6月，共向市知识产权局申请新授权专利资助42件，申请维持6年及以上专利资助26件；申报获评省级专利奖一等奖奖励1户，申报获评省级专利奖二等奖奖励1户，资助资金共计13.7万元。 3.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强化知识产权运用，全面推动地理标志运用工程项目实施。全县拥有中国驰名商标1件，地理标志商标4件。新申请注册商标126件，有效注册商标达1660件，与2020年底1474件相比，增长11.2%。专利新授权3件，有效发明专利50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64件，完成龙陵紫皮石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申报工作。 4. 利用“3·15”、科技活动周、世界认证认可日等纪念日开展科技为民服务活动。</p>	<p>1. 继续抓实质量强县工作，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 2. 做好商标、专利、品牌等知识产权线上、线下注册便利化指导服务工作，扩大“龙陵紫皮石斛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宣传，加强普法宣传教育和培训，进一步提升执法检查的成效。 3. 召开全县“双打”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推进全县“双打”工作，完成市对县双打考核目标任务。 4. 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工作机制，继续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知识产权执法维权专项行动，完成各项专项整治工作目标任务。 5. 完成下半年“专利和商标相关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完成抽查目标任务。</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18. 构建开放合作新格局。抓住“一带一路”倡议、中缅经济走廊、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和保山建设滇西辐射中心等重大发展机遇，推动形成高水平对外开放合作新局面。充分利用地缘优势，主动对接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鼓励发展跨境电商、物流和多式联运，有序恢复进出口贸易。</p>	<p>1—6月，完成一般贸易进出口1057.32万美元，其中进口955.22万美元，出口102.1万美元。比2020年全年完成620万美元增70.53%，超额完成目标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促进产业发展，积极培育新的外贸企业。 2. 重视外经贸发展，制定外经贸发展制度政策。 3. 加强部门业务人员的培训，认真学习传达各级发展政策信息，掌握政策导向，服务好企业。 4. 积极鼓励金属硅生产企业开展出口贸易。
<p>19. 打造“绿色食品牌”。加快高原特色农业规模化、品牌化发展，推进以农特产品产销一体化发展为主的食品与消费品制造业、以中药材种加销一体化发展为主的生物医药产业全面发展。加强与高水平技术公司合作，高标准高起点建设农产品追溯平台。推进绿色食品申报认定，2个以上产品（企业）入选云南“10大名品”或绿色食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农业规模化土地流转率达20%以上，为农业集约化经营创造条件。推进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完成基地认证1000亩、产品认证8个以上。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增6%以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6月，巩固提升“褚橙”万亩规模农业示范区，推动“褚橙”水果产业提质增效，推进“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工作，编制石斛（中药材）产业“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申报材料，按时报省、市主管部门实现中药材产量585吨，农业产值17440万元。 2. 1—6月，农业规模化土地流转率达20.88%，为发展农业规模化创造条件。已完成申报绿色食品蔬菜产品6个，面积3180亩，已完成现场评审，申报材料正在省级审核。预计实现农业增加值9.7亿元，同比增长6%。 3. 完成7家企业申报云南省“10大名品”评选，其中石斛有4家，即：龙陵县富民石斛专业合作社（林斛）、龙陵县林源石斛开发有限公司（古箐宝）、龙陵县石斛协会（龙陵紫皮石斛）、云南品斛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元斛）；水果1家，即：龙陵恒冠泰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冠橙）；糖业1家，即：云南康丰糖业（集团）有限公司（龙珠）；茶叶1家，即：云南省龙陵县龙眉茶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龙眉茶）。7家企业均已通过省农业品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合法合规和信用查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向上级请示汇报，争取所申报的绿色食品认证、云南省“十大名品”评选全部获批。 2. 加强“一县一业”石斛产业创建力度，积极向上级请示汇报，努力争取“一县一业”示范县创建工作。 3. 积极应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向龙头企业、家庭农村、专业合作社及种养殖大户流转，依法办理流转手续，确保农村土地流转率达20%以上。
<p>20. 打造“绿色能源牌”。抓住保山建设滇西工业重镇机遇，优化园区“一园三片”规划布局，完善园区配套设施，全面提升园区要素保障与公共服务能力。发挥龙陵工业园区、保山硅基产业园两大平台优势，整合硅矿资源，着力延伸硅材产业链，打造绿色硅材产业集群。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生物技术和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等产业，着力改造提升冶金、能源、建材、化学、采矿等产业。确保年产3万立方米空分制氧及多种气体建设项目达产。加快新型节能环保材料等项目建设。新增规上工业企业2户以上。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增9%以上，第二产业增加值增10%以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6月，完成园区范围划定，羊圈坪子片区规划初稿已编制。 2. 神龙氧气厂正在办理正式的生产许可证。 3. 1—6月，完成工业增加值9.3%；新增规上工业企业2户，分别为龙陵永隆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龙陵县勐糯复合肥有限责任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与第三方进行沟通，做好下一步园区规划工作。 2. 将全面跟进该项目，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协调，听取项目所需，保障项目正常生产运行，做好后续工作，确保年底全面达产。 3. 全方位提高服务企业，增加企业发展信心，促进企业快速发展，使企业符合升规条件时，及时纳入规上企业管理。 4. 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用水、生产用电、生产用气的架设及进场道路硬化。 5. 动员企业调整项目建设规划，在已取得批复178亩土地上，先建设一条蒸压加气块生产线，确保2022年年底一条蒸压加气块生产线建成投产。 6. 编制成片开发方案，并落实占补平衡指标。抓紧筹集报批费用，尽快解决剩余335亩用地报批问题。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21. 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大力发展红色旅游、半山酒店、乡村旅游等业态，扎实推进大滇西旅游环线交汇点建设，创建成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围绕“康养福地、温泉城市”的目标，加快邦腊掌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步伐和松山旅游小镇、象达侨乡文化旅游小镇建设，重点实施温泉入城、镇安温泉（二期）、三关温泉颐养新村（一期）项目，加快推进滇缅公路惠通桥文化旅游区、温泉石斛康养小镇、高黎贡龙腾湖旅游度假区等项目建设。</p>	<p>1. 进一步强化了全县1个4A级旅游景区、7个3A级旅游景区、2个1A级景区的管理和提升。 2. 1—6月，龙陵县成功创建为省全域旅游示范区，腊勐镇大垭口社区被评定为省级旅游名村。 3. 邦腊掌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正在推进，1—6月，完成景区游客中心、标识系统、停车场等硬件设施的提升完善工作，并丰富了休闲度假产品，编制了相关申报材料。 4. 引进佳途国旅成立龙陵佳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并与品斛堂景区合力打造的石斛展示区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5. 全县现有旅游厕所70座，1—6月，实施5座旅游厕所新建、改扩建工作。 6. 文旅项目建设加快推进。1—6月，共编报“十四五”“2035”、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等58个项目，其中，申报省重点文旅项目10个，完成项目策划建议书5个，开展了项目立项（备案）、用地预审、选址、环评、可研等前期工作8个。完成2008年—2018年实施项目的竣工验收6个。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1338万元。</p>	<p>1. 着力发展新型乡村旅游，以乡村振兴为契机，积极推动农旅融合，打造镇安镇镇北社区、龙江乡弄岗村、勐糯镇、象达镇营坡村等乡村旅游示范基地。 2. 继续推进邦腊掌景区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工作，力争年底创建成功。 3. 着力打造工业旅游基地，提升品斛堂森林藏酒景区、品斛堂石斛科创园景区品质，配合佳途国旅推进石斛展示区建设，打造集生产、旅游、休闲、研学为一体的新型工业旅游基地。 4. 扎实推进文旅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松山小镇、镇安温泉（二期）、三关温泉颐养新村建设项目（一期）、图书馆、文化馆、松山战役旧址陈列展示项目、松山子高地文物本体保护修缮等项目建设。落实温泉城市（石斛温泉小镇）招商工作。</p>
<p>22. 持续加大黄龙玉资源开发、保护和人才培养力度，进一步提升黄龙玉文化内涵，擦亮中国黄龙玉原产地名片。</p>	<p>1. 强化黄龙玉矿山秩序整治，抓好巡查守护，新增护矿点1个，查处私挖盗采案件1起，黄龙玉矿山秩序持续稳定。 2. 举办公盘交易1次，成交金额791.84万元，狠抓黄龙玉市场管理、产业发展工作，形成《黄龙玉产业发展情况调研报告》《黄龙玉人才队伍建设情况报告》，黄龙玉产业发展稳步推进。</p>	<p>1. 进一步加大黄龙玉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力度，强化黄龙玉矿山巡查守护；做好第四轮矿产资源规划，积极协调办理黄龙玉矿权。 2. 抓好黄龙玉市场监督管理，抓好利益分配协商、公盘交易，抓好产业发展工作。</p>
<p>23. 强化“互联网+旅游”思维，有序推进智慧监控、智慧管理和智慧服务平台建设，实施重点旅游景区“刷脸就行”工程，提升旅游智慧化水平。深入推进旅游革命“三部曲”，保持旅游市场整治高压严管态势，严厉查处涉文涉旅违法案件。实现旅游人数和旅游业总收入分别增6.1%、10%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增10%以上。</p>	<p>1. 松山景区完成智慧厕所提升改造1所，实现景区重要节点监控全覆盖，实现景区5G、WiFi全覆盖；全县3A级景区智慧化建设进一步提升。 2. 完成全县518户涉旅企业的诚信评价工作，同时已上传至“一部手机游云南”后台，完成率达100%。 3. 进一步加强龙陵县旅游购物退货管理中心运营管理，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统一受理游客退货诉求，积极处理线上线下各类游客投诉，2021年以来，共受理举报、投诉5起，全县旅游购物退换货管理中心受理退换货39起，涉及金额40.33万元，办结率100%，有效净化了市场。强化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大力开展日常巡查检查，1—6月，文旅系统共出动市场检查人员120人次，检查各类文化旅游场所180家次，办理娱乐场所违法案件1件，办结率100%，有力保障了全县旅游市场正常运行。</p>	<p>1. 进一步推进松山景区及智慧化建设，实施龙陵县滇缅公路惠通桥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龙陵县松山小镇核心区景观及智慧景区建设项目，完善松山景区基础设施。 2. 在松山景区建立高清视频监控、智能电力监控、人流监控等智慧管理系统体系，实现全方位重点监控，将实时信息反馈至景区数据部门进行安全、科学、有效的管理，全面提升服务质量，使景区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准确化、智能化、信息化，提升服务游客能力以及景区管理能力。 3. 加大龙陵县旅游大数据中心、数字化图书馆、数字化文化馆等数字化项目建设推进力度；运营维护好“一部手机游云南”龙陵板块，借助“互联网+旅游”，广泛开展龙陵旅游宣传推介；进一步推动智慧景区、智慧厕所建设，对有条件的A级旅游景区、旅游厕所进行智慧化提升改造，提高全县智慧旅游服务能力。 4. 保持市场整治高压严管态势，严厉查处涉文涉旅违法案件；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及时对全县涉旅企业实施诚信评价，适时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持续推行“红黑榜”制度。</p>
<p>24.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统筹抓好招商引资、产业布局等工作。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环境空气质量保持优良、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p>	<p>1. 1—6月，县城环境空气质量保持优良，出现污染天数3天（轻度污染2天、中度污染1天），与去年同期持平，实现污染天数“零增长”。 2. 1—6月，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针对熊洞水库2季度水质下降情况已制定工作方案，正组织各有关部门开展整治工作，确保水质达标。</p>	<p>1. 认真落实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工作方案，加大环境保护宣传力度，加强环境质量管理，确保环境空气质量保持优良、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2. 省、市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方案出台后，及时制定全县工作方案。 3. 按照工作方案组织开展熊洞水库水质整治工作。</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保持稳定,守护好蓝天白云、绿水青山、良田沃土。		
25. 加强各类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融合统一,高标准高质量编制完成《龙陵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坚持区域协调、城乡融合,延续历史文脉,突出地域特色。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控,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	1. 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工作已完成,成果数据已汇交至自然资源部封库待批准。 2. 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划定工作已完成第一轮试划。 3. 已完成9个专题规划初稿文本,34个专项规划已编制完成5个、完成初稿24个、其余6个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按照省、市要求稳步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并及时报审实施。
26. 加强自然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推行草原森林河流湖泊休养生息理念,巩固深化河(湖)长制工作成果,加强湿地生态保护治理,切实提高湿地保护率。全面抓好林长制工作,积极开展绿化行动,保护修复天然林、重点公益林、国家储备林224万亩。强化自然保护区管理,加强生物多样性、珍稀濒危动植物和野生动物资源调查与保护。	1. 全面完成怒江流域和茄子水库湿地保护小区建设,完成2021年湿地变化核查工作,湿地总面积6.23万亩,湿地保护率55.4%,自然湿地保护率58%,一般湿地认定率71%。 2. 制定完成林长制试点改革工作方案。完成义务植树26万株,规划完成县直机关义务植树活动,已完成480亩异地植被恢复造林地块落实工作,保护修复天然林、重点公益林、国家储备林224万亩。 3. 完成野猪等野生动物致害摸底调查,经调查共有野猪47群2629头,猕猴27群3726只,共救护野生动物活体19只,自然保护区管理得到进一步强化。 4. 印发了《关于印发龙陵县“河长制+检察协作机制”意见的通知》和《龙陵县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度“清河行动”的通知》,1—6月,共清理河道90余条139.8千米,清理河道污染物303.8吨。 5. 3月9日召开了河长制信息平台 and 河掌云APP现场培训会,6月23日召开了河湖长制空间数据维护系统的培训,空间数据维护系统已全部更新完成。	1. 加强现有湿地保护工作,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加强现有资源保护工作,巩固36.99万亩公益林、173.9963万亩天然林保护工作,认真组织完成2021年营造林项目,有序组织2021年县直机关义务植树活动。 2. 加大河长巡河力度。积极申报市级、省级美丽河湖建设;与芒市河长办签订联防联控联控协议;对“一河(湖)一策”进行滚动修编;出台2021年河长制工作要点。
27. 扎实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深入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持续推进“两违”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加强矿产资源管护利用,加大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	1. 编制完成143个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方案,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2. 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反馈问题整改稳步推进,县城规划区“两违”高发多发势头得到扭转。 3. “零容忍”措施严厉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制定下发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工作方案。 4. 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51件(土地案件12件、矿产案件29件、两违案件10件),有效遏制了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多发高发势头,营造了良好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秩序。	1. 稳步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狠抓地质灾害防治,确保安全度汛。 2. 扎实开展自然资源资产审计反馈问题整改落实,高标准严要求常态化抓好“两违”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3. 稳步推进第四轮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抓好矿政管理,持续加大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打击力度,推动自然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秩序持续稳定好转。
28. 全面推进能源节约和低碳产品认证,推动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产业发展。	1. 完成2014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结余资金增补项目投资2106万元。 2. 完成2021年中央预算内农网改造升级工程110千伏大坪子变电站改造升级、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10千伏及以下项目设计,正在进行招标前期工作。 3. 召开镇安煤矿关闭退出后续工作推进会,明确镇安煤矿关闭退出后续有关工作责任主体,目前已收到镇安镇人民政府关于镇安煤矿土地流转补偿资金的请示900万元(其中土地流转补偿资金841.078万元,预备土地流转补偿资金58.92万元)。 4. 完成了环保督促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共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43份,对各电站开展了汛期安全检查,共开展能源行业安全检查51场次(其中电站安全35场次,输油管道3次,煤矿6次,黄龙玉矿山6次),开展联合检查1次,召开安全生产培训会议1次。	1. 及时拨付镇安煤矿土地流转补偿资金,彻底解决矿区租用群众土地问题,做好相关资料归档。 2. 按照保山市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实施方案,督导企业扎实抓好排查风险点、确定风险等级、明确管控措施、风险公告警示、排查消除隐患、加强应急管理、持续改进完善七项重点工作。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29. 深化节水型社会建设,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已完成节水型社会建设方案编制前期准备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完善建设内容。 2. 开展龙陵县节水规划报告编制工作。 3. 开展龙陵县干热河谷水资源保障规划报告编制工作。
30. 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机制,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4月10日开工建设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扩建工程。 2. 新建垃圾中转站1个,将垃圾收集压缩后运往芒市进行焚烧发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对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扩建工程的管理,推进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工程项目建设安全。 2. 加强日常生活垃圾填埋场的处置管理,确保垃圾处置运行安全。
31. 坚持建设生态山水城市理念,以城市更新推动新型城镇化进程、提高城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不断完善县城功能、提升城市品质,促进城市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发展,确保获评云南省美丽县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6月,共组织实施续建项目13个,共完成投资1.26亿元。2021年3月28日,龙陵县被云南省人民政府命名为“云南省美丽县城”。 2. 组织开展龙陵县“美丽县城”建设主题新闻发布会及集中采访,组织推进龙陵县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研究上报“美丽县城”省级奖补资金绩效目标表。 3. 完成龙山中路、雨屏路、书院路、云山路中段建设,龙山镇污水处理厂建成投入试运营,启动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扩建,启动城市道路占用收费等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 2. 紧紧围绕“干净、宜居、特色、智慧”的总要求,在城市空间载体、城市管理机制、城市服务功能、城市人文底蕴等方面持续发力、久久为功,做到规划“一张图”、建设“一盘棋”、管理“一张网”,全力提升完善“美丽县城”功能,着力打造成为全省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生态优美、宜居宜业的“美丽县城”。
32. 统筹抓好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和城市智慧中心、城市公园、市政道路、农贸市场、城市公厕、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地下综合管廊、供排水管网、灯光绿化等市政配套设施建设。推动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全力融入保山现代化大城市建设,完善城市优质公共教育和医疗卫生等设施,优化养老、托幼、医疗等服务机构布局,增强城市公共服务承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巩固美丽县城建设成效,梳理完成城市更新项目库。 2. 推进云山路、白塔路、远征路、龙玉大道等市政道路建设。 3. 推进董家沟广场、旅游停车场建设。 4. 统筹推进路灯、绿化、环卫设施、地下综合管廊等建设。 	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持续推进项目建设实施。
33. 大力推进产城融合,做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社会管理服务,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6月,结合村(社区)换届后人员变动的实际,全面推进集体经济组织换届工作,对已进行换届的集体经济组织迅速开展登记证变更登记。 2. 对农村宅基地管理加强落实联管机制、规范审批业务,加强督查指导,1—6月,共召开联席会议3次,乡镇督查2次,全县10个乡镇均已开展审批工作,2021年审批159宗,审批面积31565平方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村级换届后的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变更登记。及时对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人员进行相应的业务培训,审核通过一个变更换证一个,下半年完成所有10个乡镇、121个村(社区)的集体经济变更换证工作。 2. 稳步开展农村宅基地联审联批工作。进一步压实乡镇主体责任,抓好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加强对各乡镇的业务指导和培训,与自然资源部门共同积极开展农村宅基地联审联批工作,同时,根据自然资源卫片推送的农村宅基地疑似违法占地图斑,压实各部门、各乡镇扎实抓好实地核查和执法工作。
34.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促进房地产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健全公租房实物保障体系,满足住房困难群众基本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大与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合作,玉山苑二期、玉龙盛世、龙城御府、城南农贸市场房源正在销售,龙山中路棚改安置房回迁已完成,汽修汽配城、龙城一品地产项目正在建设。 2. 公共租赁住房分配运营管理有序推进,多渠道多形式满足群众住房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2. 加大公共租赁住房维修资金及管理费用保障力度。
35. 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全力抓好物联网、数据中心、“城市大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打造新体系、建设新网络、培育新业态,构建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已完成5G基站建设44个、4G基站6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促铁塔、电信、移动、联通公司加大资金投入,加快建设进度。 2. 加强部门间沟通,保障5G基站选址落地,及时对5G基站选址用地进行审批。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36. 配合做好大瑞铁路、瑞孟高速龙陵段和施勳高速勳糯支线等项目建设。开工建设国道219黄草坝至龙镇桥二级公路，加快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等项目。全面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实现50户以上自然村道路全部硬化。</p>	<p>1. 1—6月，大瑞铁路、瑞孟高速路龙陵段、施勳高速勳糯支线等项目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其中，瑞孟高速龙陵段已征地1646亩；施勳高速勳糯支线正线征迁已结束，已征地511.74亩，已拨付征地补偿资金11741107.15元；大瑞铁路龙陵火车站站场建设，已完成规划方案编制，正在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p> <p>2. G219龙陵（黄草坝）至龙镇桥二级公路改扩建项目：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已获批，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获批，初步设计已获批。</p> <p>3. 已完成上级下达50户以上自然村道路硬化项目建设计划67公里的招投标工作，已完成安防工程建设计划132公里的招投标前期准备工作。</p>	<p>1. 积极配合做好涉龙高速路段的前期工作，做好征迁服务保障工作，全力调处涉农工作，为施工方提供良好的施工环境，抓好工作协调，抓好工作进度，签订包干协议。</p> <p>2. G219龙陵（黄草坝）至龙镇桥二级公路改扩建项目：积极对接省国道指挥部，完成移交工作，加快开展施工图设计编制及报送工作。</p> <p>3. 大瑞铁路龙陵火车站站场建设：请省发改委给予立项，并纳入省级重点项目，请省自然资源厅给予占用稳定耕地报批手续。</p> <p>4. 针对农村公路建设，下一步将积极向上级汇报，争取补助和申请地方自筹资金，按照上级要求，做施工组织，确保年底完成安防建设项目。</p>
<p>37. 重点推进勳堆、板场河等水库建设，实施小流域治理、河道治理、中型灌区建设、农村供水保障等工程，补齐水利设施短板，完善供水安全保障。</p>	<p>1. 板场河水库已完成导流输水隧洞建设并投入使用。大坝两岸坡坝顶以上帷幕灌浆。已完成度汛坝体开碾压，完成碾压量67.8万立方米，输水渠道已开工建设，完成混凝土浇筑10.2公里。完成投资9500万元。</p> <p>2. 苏帕河勳冒段机耕路开挖完成15公里，河道开挖12公里，完成支砌8公里，完成投资1400万。</p> <p>3. 勳堆水库已完成先期建设征地和导流泄放空隧洞开挖工作。正在进行隧洞混凝土浇筑。完成土石方开挖15000立方米，混凝土浇筑1800立方米，钢材制安370吨。累计完成投资6500万元。</p> <p>4. 龙陵县绿勳大沟灌区实施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已开工，完成投资80万元。</p> <p>5. 龙陵县2021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已完成维修养护项目11件，完成投资75.8万。</p>	<p>1. 板场河水库对两坝肩坝顶以上部分进行帷幕灌浆，开挖溢洪道，确保年底完成大坝封顶。</p> <p>2. 龙陵县苏帕河勳冒段治理工程完成剩余的河堤支砌、防洪通道铺筑及附属工程。</p> <p>3. 勳堆水库与水投公司加强对接协调，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加快取得林地使用手续，全面推进项目实施。</p> <p>4. 龙陵县绿勳大沟灌区实施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继续向筹集资金，督促施工方加快施工进度。</p> <p>5. 继续实施龙陵县2021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项目。</p>
<p>38. 加快推进4G补盲提速、无线宽带覆盖等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建成5G基站77个，实现县城5G网络全覆盖。互联网普及率达72%以上。</p>	<p>已完成5G基站建设44个、4G基站6个，互联网普及率达已达78.92%</p>	<p>1. 督促铁塔、电信、移动、联通公司加大资金投入，加快建设进度；</p> <p>2. 加强部门间沟通，保障5G基站选址落地，及时对5G基站选址用地进行审批。</p>
<p>39. 统筹拓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将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与“厕所革命”、城乡环境治理、“五美”建设、疫情防控等工作有机结合。</p>	<p>1. 召开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工作推进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视频会。</p> <p>2. 开展全县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工作督查检查，督查重点聚焦“净餐馆”“管集市”2个专项行动，共发现问题25个，截至目前，完成问题整改24个，1个问题正在整改。</p>	<p>1. 开展1次全县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工作督查检查。督查重点聚焦常消毒、众参与专项行动，做好2021年国家卫生县城暗访准备工作。</p> <p>2. 召开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工作推进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视频会，总结前一段工作推进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p>
<p>40. 突出抓好市容环境卫生整治、“七小”行业监管、城乡公厕建设管理，大力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新风尚。</p>	<p>1. 加大环卫清扫保洁、清运力度，推进城市公厕建设，投入使用城市公厕33座达到“三无三有”标准，29座集镇公厕达到“四净三无两通一明”。</p> <p>2. 组织力量对“七小”行业环境卫生、使用添加剂备案制度、原料进货台账及产品销售登记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巡查，出动执法车辆116台次，检查小摊贩206户次，小作坊131户次，重点巡查了，对存在的问题，立即责令整改。</p> <p>3. 采取以省、市级为主抽查机制，抽查面全覆盖，形成高压态势，促使小作坊业主自觉把好产品质量关，加大不合格处理力度，要求小作坊从生产各个环节查找不合格原因，认真落实整改，从而加强小作坊生产环境、生产工艺，内部质量管理。</p>	<p>1. 根据各地区实际情况，适度增加基层监管人员编制数量，加强业务培训，保证基层分局监管人员个个“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p> <p>2. 建立信用机制，对各类食品经营户实行信用等级分类，根据不同信用类别采取不同频次的日常监管，做好飞行检查和双随机检查工作，同时发挥示范引导作用，提高经营者诚信合法经营意识。</p> <p>3. 打造维权网络，广泛宣传12315热线，充分发挥微信、QQ等自媒体平台的监督作用，广泛听取群众的建议和意见，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p> <p>4. 建立完善食品联络员机制，食安办成员单位建立联系制度，组成</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一张监管网络，形成联动机制，及时反馈信息，形成合力，协助市场巡查。</p> <p>5. 继续加大环卫清扫保洁力度，及时清运。</p> <p>6. 加大城市管理的巡逻检查，对违规情况依法查处。</p>
<p>41. 持续深化简政放权。加大“放管服”改革力度，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清单化。深入推广运用“互联网+政务服务”“一部手机办事通”。进一步规范审批流程，推进审批全程网上办，实行“一窗受理、并行办理”，落实好“跨省通办”，实现企业、群众办事“一网通办”“只进一门”“最多跑一次”。进一步缩减市场准入负面清单，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教育、医疗、基础设施等公共服务领域。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健全完善监督检查清单制度。全面落实减税降费、降本减负、减证便民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企业运营成本。落实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动态跟踪、“红黑榜”评价和政务服务“好差评”等制度，深化营商环境评价、督查问效、责任追究等机制，营造诚实守信、公正法治、服务高效的营商环境。</p>	<p>1. 认真做好“云南省政务服务管理平台事项管理系统”事项承接、指派工作，完善事项本地化实施要素。1—6月，全县二级及以上深度的政务服务事项1377项，网上可办率达100%。四级深度事项662项，全程网办率达48.08%，“最多跑一次”率达99.49%。网上可办率、全程网办率、“最多跑一次”率都超过了省级指标要求。</p> <p>2. 1—6月，已完成《龙陵县村（社区）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方案（初稿）》。并围绕“一部手机办事通”推广应用难点问题，进行了细化分解工作任务。</p> <p>3. 1—6月，全县“一部手机办事通”实名认证用户数41681人，同比增长2.6%，使用“一部手机办事通”APP办理事项348207件，同比增长10%。</p> <p>4. 在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置“跨省通办”综合窗口，同时配置“云南政务服务网”网上平台“跨省通办”版块，事项均按省级已实现政务服务“跨省通办”事项清单进行入驻。</p> <p>5. 2021年5月26日，县人民政府召开全县政务服务管理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协调推动面向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部门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坚持面向企业和群众、依申请办理的行政职权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简称政务服务事项）及其收费，一律进入县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受理、办理，督促部门落实好企业、群众办事“一网通办”“只进一门”“最多跑一次”。</p> <p>6. 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按照省政府关于“好差评”管理体系建设的工作部署，县本级依托省政务服务平台开展“好差评”工作，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年共产生评价14562条，同比增长41.3%。覆盖事项155项，覆盖率达11.26%。</p>	<p>1. 持续落实和承接好省、市人民政府取消和下放的行政权力事项，确保事项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p> <p>2. 以动态调整，认真做好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与权责清单的衔接工作。</p> <p>3. 推进政务服务平台网络建设。打通网上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将网上政务服务平台业务系统网络部署到村（社区），实现“一网通办”。</p> <p>4. 落实“应进必进”要求。本级政务服务职能部门全部进驻政务服务中心设置服务窗口开展服务，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办理。</p> <p>5. 提高政务服务在线办理成熟度。完成全部政务服务事项承接指派，规范完善事项本地化实施要素并予以发布。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减少跑动次数，提高网上办理深度。</p>
<p>42. 持续强化招商引资。坚持“一把手”带头招商，聚焦数字经济、水电硅材、生物医药、大健康等产业，实施展会招商、资源招商、网上招商，突出招大引强、招大不放小，坚持做到本地企业与引进企业一视同仁，加强与行业龙头企业合作，推进招商引资规模和质量双提升。全面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严格落实项目推进“经理负责制”“代办制”，对项目签约、落地、开工、建设做到全程服务，推动一批招商项目尽快取得实效。</p>	<p>1. 加大项目宣传推介力度，制作《龙陵县温泉石斛康养小镇开发项目》《龙陵县紫皮石斛产业招商手册》项目单行材料，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微信、电话、短信开展招商，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招商项目9个，形成全方位立体化的招商引资格局。</p> <p>2. 牢固树立“抓发展就要抓招商，抓发展必须抓招商”理念，对后疫情时代产业发展趋势进行研究，有针对性地进行项目策划包装，以思路换出路，以高质量招商引资推动高质量发展。1—6月，新签约项目2个，分别是龙陵县汽修汽配综合园区建设项目、龙陵县龙城一品建设项目，协议资金3.75亿元。在谈项目6个，在库项目14个。</p> <p>3. 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龙陵现场办公会议精神，做好石斛全产业链招商引资工作，落实招大引强路线图和专项行动，积极对接龙头企业、重点企业，通过到企业拜访、邀请企业负责人到龙陵考察等方式，助推上下游配套产业链企业落地。</p> <p>4. 通过开展廉政警示教育、自查自纠、签订廉洁承诺书等方式，筑牢政治上清醒、经济上干净、生活上自重、工作上进取、作风上务实的思想根基；强化反腐倡廉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建设，持续加强对投资促进业务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做到权力行使不越位、不错位、不缺位。</p> <p>5. 在积极帮助企业 and 客商解决实际难题时，做到“有礼有节”“有尺有度”，正确处理政商关系，杜绝任何吃拿卡要、索贿等行为发生，做到真诚互信、清白纯洁。</p>	<p>1. 聚焦产业重点和产业发展基础，以隆基配套服务企业为重点，对多晶硅、硅切片、太阳能组件，电子级硅、有机硅等硅基新能源项目和紫皮石斛等农特产品绿色食品精深加工项目开展项目研究、策划、包装和推介。</p> <p>2.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推动在谈项目加快签约、签约项目加快落地、落地项目加快投产、投产项目加快达规，全力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尽快落地投产，促进地方经济发展。</p> <p>3. 围绕招商引资工作要求，多举措带好队伍，通过外出学习、实战练兵、多形式培训等，尽快提高干部职工的专业素质和工作水平，为开展好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提供保障。</p> <p>4. 牢固树立为企业服务的“店小二”意识，明确服务企业专员，切实做到事有人管、责有人负；制定《龙陵县投资促进局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正负面清单制度》《龙陵县招商引资走访企业制度》，落实好走访服务企业和企业帮办服务工作要求，深入企业调研，了解企业诉求，听取企业意见建议，主动加强沟通服务；</p> <p>5. 做好企业审批服务工作，积极协调推动有关政策落实，及时化解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困难，抓好事中事后意见反馈，不断提升服务协调水平。</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43. 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措施，毫不放松抓好疫情防控。强化国家意识、国门意识，坚决落实属地责任和“五个管住”，织密“五级”联防联控网，强化“3户5户联防联控”、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强边固防工作机制，持续深入开展“龙城飞将”专项行动，依法加大对偷渡等跨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全面切断境外疫情输入渠道。严格落实健康监测、扫码亮码等防控措施，继续加大医院、学校等重点场所防控力度，抓实冷链食品管控，提升核酸检测能力，提高防控水平。确保不发生本土病例、不发生境外疫情输入病例、不发生县外通报倒查的病例或案例与龙陵有关，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p>	<p>1. 强化提升，做足医疗救治准备。县级定点医院配备专业医务人员518人、设置隔离救治病房15间、床位30张，设置重症监护床位10张，最大收治床位可达100张。后备医院配备专业医务人员63人、设置床位60张。设立发热门诊1个、预检分诊点16个，10个乡镇全部规范设置基层发热哨点诊室。具备核酸检测能力机构3家，当前日最大单检量达8800人份。1—6月，全县累计检测各类重点人群及环境225461份，检测结果均为阴性。</p> <p>2. 强化培训，做足专业队伍准备。组建各类专业队伍6支589人，多轮次组织医务人员对疫情防控指南、诊疗救治方案、感染管理等内容进行全员培训，累计参训医务人员3800余人次。</p> <p>3. 强化统筹，有序推进疫苗接种。研究制定疫苗接种方案，规范设置接种点12个、接种台73个，培训接种医务人员200余人，单日接种量达50000人次以上。</p>	<p>1. 各乡镇开展辖区内3岁以上人员摸底普查，普查完毕开始大规模接种。</p> <p>2. 全员核酸检测实战演练结束后，根据演练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相应整改，做好应对疫情的充足准备。</p>
<p>44. 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99.2%、95%以上。强化低保、临时救助等措施，实现社会救助应救尽救，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继续做好农民工工资拖欠整治工作。抓好养老机构运营管理，不断提高集中供养率。完善和落实儿童福利制度，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p>	<p>1. 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达98.2%。</p> <p>2. 1—6月，全县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462户，参保人数2.73万人，完成目标任务2.89万人的94.4%。</p> <p>3. 1—6月，全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8.21万人，完成目标任务18.26万人的99.73%。</p> <p>4. 保持过渡期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政策总体稳定。强化对已脱贫人口的动态监测，对符合低保条件的对象继续给予低保保障，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牢牢兜住民生兜底保障网。1—6月，脱贫人口纳入农村低保保障5612户9973人，共发放资金1881.44万元。</p> <p>5. 进一步健全完善农村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以及其他农村低收入家庭成员在内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库，对预警存在致贫风险的农村低收入人口，精准分析致贫返贫原因，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分层分类纳入救助帮扶政策范围。1—6月，新增农村低保630户794人，清退不再符合享受农村低保对象1234户1461人。</p> <p>6. 强化低保动态管理。坚持每月开展一次低保动态管理，严格落实农村低保复核机制，1—6月，全县共有农村低保11400户17961人，发放低保金3961.92万元。</p> <p>7. 强化特殊困难群体关爱保护。修改完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协议，及时与委托照料服务人签订协议，全县共签订协议1356份，签订率达100%，对失能半失能的县乡敬老院做到100%入户动员集中入住供养，对不愿意集中供养的100%落实与监护人共同居住、共同生活，等同一家人、实现一家亲。1—6月，共有特困人员1299户1495人，发放特困救助金1017.88万元。</p> <p>8. 发挥临时救助“救急难”作用。在10个乡镇建立了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下拨临时救助备用金36万元，1—6月，共实施临时救助604户，发放救助资金180.52万元。</p>	<p>1. 加强统筹协调各部门间工作，持续推进全民参保扩面专项行动，优化参保缴费服务，清理重复参保，提升参保质量。</p> <p>2. 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基准费率制度，规范缴费基数政策，合理确定费率，实行动态调整，确保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p> <p>3. 做好扩面参保工作。加强宣传力度，督促用人单位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扩大各项社会保险覆盖面。</p> <p>4. 构建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继续完善各种养老保险制度的转移接续办法，进一步推进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将被征地农民逐步纳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范围。</p> <p>5. 持续推进社会救助改革。稳步推进困难家庭救助帮扶综合评估试点工作，全面推进社会救助改革，发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和急难社会救助等各项社会救助政策合力，着力构建综合救助格局，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p> <p>6. 持续深入开展农村低保动态管理。严格按照农村低保动态管理流程开展工作。及时将符合享受低保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将不符合享受低保条件的及时清退，形成动态管理长效机制，确保低保对象动态精准。</p> <p>7. 强化困难群众探访机制。充分发挥乡镇民政专干、社会救助工作人员和村（社区）协理员的作用，定期开展特困分散供养户、重残户、重病户等特殊困难群体的探访工作，切实掌握困难群众的衣、食、住、行等基本生活所需，对困难加重的对象及时给予及时救助，切实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9. 完善救助制度，切实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依法给予龙陵县娇鹰幼儿园、龙陵县凯龙城幼儿园等进行注册登记，独立运行，做好相关业务指导，并与业务主管部门做好监管。</p>	<p>8.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通过广播、电视、乡村公示栏等方式大力宣传社会救助方面的政策。充分调动乡镇、村两委、驻村工作队的积极性，把社会救助相关政策宣传到位。</p> <p>9. 加强孤儿的排查力度，及时做好孤儿认定，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使每一名孤儿都得到保障，并依法做好社会力量机构造注册登记。</p>
<p>45. 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p>	<p>1. 做好退役军人教育管理工作。将退役军人党员纳入管理，1—6月，共接收退役军人党员（含预备党员）14名；加大宣传力度，1—6月，共发放宣传单等材料3760余份，政策咨询250余人次，粘贴海报28余份，悬挂横幅宣传标语48条，微信宣传180余条，进军营宣传3场次，并组织开展“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活动；发挥退役军人模范作用，1—6月，龙陵县共有53名退役军人担任村（社区）党总支书记、主任，976退役军人加入志愿服务队。</p> <p>2. 做好安置就业工作。1—6月，组织1987名退役军人在全国退役军人创业就业信息系统录入相关信息；组织参与保山退役军人专场招聘1场次，发布招聘宣传信息12次；接收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官5名，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及退出消防员50人，并安排5名退役士兵在退役军人事务局实习，组织30名退役士兵申请参与技能培训。</p> <p>3. 做好拥军优属工作。1—6月，完成悬挂光荣牌42块，送立功喜报18份，烈士遗属慰问9人。</p> <p>4. 落实抚恤补助政策工作，严格执行省市关于提高出国参战民兵民工生活补助标准；1—6月，共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定期生活补助2144301元；完成审核申报各类重点优抚对象审核申报工作完成审核申报认定各类重点优抚对象5人。</p> <p>5. 做好退役军人解困工作。建立健全龙陵县困难退役军人帮扶系统报送机制，完成困难退役军人信息采集137人；开展“八千里边防百镇（乡）千村”送温暖主题活动，慰问困难退役军人17人，发放慰问金4300元。</p> <p>6.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机制规范运行工作。1—6月，落实重点优抚对象住院医疗补助82人次130638.98元；帮助1575人纳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发放医疗保险补助金374720元；资助伤残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5人，发放补助金11650元</p> <p>7. 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1—6月，采集就业创业信息1978条，兵支书信息采集53条，兵支书建档立卡信息106条，退役士兵信息28条。</p>	<p>1. 计划召开中共龙陵县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p> <p>2. 完成5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选岗。</p> <p>3. 完成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退出消防员）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p> <p>4. 兑现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现役军人立功奖励金。</p> <p>5. 开展“八一”建军节走访慰问活动。</p> <p>6. 继续开展重点优抚对象的审核申报工作。</p> <p>7. 继续完成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工作</p> <p>8. 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做好困难退役军人解困工作，继续做好重点优抚对象住院医疗费用救助工作。10月底以前，完成一至六级在乡伤残军人参加职工医疗保险工作任务，12月底以前完成资助重点优抚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p> <p>9. 继续开展好退役军人各类信息采集工作。</p>
<p>46. 加快健康龙陵建设。推动医疗卫生向“以预防为主”转变，支持县域医共体深度融合。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疾病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实施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疾控机构核心能力“双提升工程”，加快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步伐，推动中西医协调发展，提升县域医疗服务水平。抓好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院迁建和县中医医院（二期）项目建设。</p>	<p>1. 医共体管理医保、财务绩效、医疗质量已形成常态化管理，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p> <p>2. 龙陵县人民医院迁建项目工程有序推进，“双提升工程”ICU病房、负压病房改造项目已完成，建设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核酸检测实验室）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龙陵县疾控中心其余4个实验室主体已完工，实验室配套设备采购31台套已到全部到位，省级双提升工程已完成，装饰装修已基本完成。</p> <p>3. 龙陵县中医医院住院楼、中医文化长廊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基坑开挖、人工挖孔桩开挖及浇筑、人防设备预埋、地下室浇筑。</p> <p>3. 龙陵县妇幼保健院迁建项目土地已落实，已完成项目立项，门诊医技综合楼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评审，正在进行初步设计编制。</p> <p>4. 召开了龙陵县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动员大会。</p>	<p>1. 计划召开2021年下半年医共体建设工作推进会，探索医共体成员单位深度融合，加快完善信息化建设内容。</p> <p>2. 加快推进“双提升工程”进度，督促施工方按质按量完成改造范围内的工程，确保改造工程按时间节点完工并交付使用。</p> <p>3. 不断加强慢性病防治队伍和能力建设，切实提高慢性病诊治效果，改善居民健康水平，提高慢病患者生命质量。</p> <p>4. 正在建设健康主题公园1个、健康步道1条、健康小屋6个、健康社区40个、健康单位10个、健康食堂5个、健康学校7所、健康餐厅5个、健康一条街1条、健康超市1个。</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47. 实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系列工程，积极推进体育事业发展，全面提升全民身体素质。大力推进教育现代化。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弘扬校长苦管、教师苦教、学生苦学、家长苦供的“四苦精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强化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发展在线教育，建设学习型社会。推进“一村一幼”，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抓好赧场小学、县幼儿园迁建等项目建设，改善普通高中和职业中学办学条件。完善控辍保学机制，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89%、97%、91.5%以上，确保高考一本上线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p>	<p>1. 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为在线教育提供基础保障。实施“三通两平台”建设，加快建设“云+网+端”一体化全覆盖、全高速、全应用、全管控，有专用通道、有校园网络的“云网端融合、四全两有”教育网络，更好地保障教育工作。加强教师培训工作，继续做好“国培计划”和“省培计划”的组织管理工作，加强教育信息化、中小学实验管理员及多媒体教学设备应用能力培训。建设教育资源库，促进智慧教育发展，为建设学习型社会提供基础保障。</p> <p>2. 强化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制定印发《拒绝到非法校外培训机构参加有偿补课倡议书》，倡议家长选择合法培训机构，抵制非法培训机构。</p> <p>3. 持续推进项目建设。赧场小学迁建项目完成详规、集体土地征收、三江口林场土地收回、初步方案设计，正在进行松树坡变电站拆迁改造及图纸设计工作。</p> <p>4. 县幼儿园迁建（龙山中路棚改配建幼儿园）已争取上级专项资金510万元，正在进行三通一平的场平工作。</p> <p>5. 龙一中和龙二中普通高中建设项目完工并完成初验，正在扫尾。龙一中学生宿舍楼项目主体完工，龙陵职业教育综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1号综合实训楼）建设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准备开工建设。</p> <p>6. 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2021年一本上线226人，比上年增加15人，一本上线率16.56%，比上年提高1.46个百分点，本科上线804人，本科上线率58.9%，比上年提高7.9个百分点，600分以上人数70人，1名学生被北京大学录取。</p>	<p>1.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办学条件。根据教育专项支撑范围，积极争取赧场小学迁建项目资金支持。尽快完成松树坡变电站拆迁补偿及改造工程和图纸设计工作，并力争2021年11月开工建设。</p> <p>2. 加快开工建设县幼儿园（龙一中对面）建设项目。</p> <p>3.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理顺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确保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顺利完成。</p>
<p>48. 抓好平安龙陵建设。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新型网络和跨境违法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落实命案防控措施。持续打好禁毒防艾人民战争。继续开展普法教育，抓好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等工作。</p>	<p>1. 持续抓好平安龙陵建设。1—6月，共接有效报警3590起，共破刑事案件318起，查处行政案件540起，查处违法人员513人；破经济犯罪案件1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人；查获走私案件122起，查处违法人员77人，涉案价值349万元。</p> <p>2. 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新型网络和跨境违法犯罪。1—6月，常态化开展反恐防恐宣传、基础摸排、反恐演练，提升反恐队伍业务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将打击整治跨境违法犯罪与边境管控、疫情防控结合，打好妨害国（边）境管理、跨境赌博、电信网络诈骗“三大战役”。共破获妨害国（边）境案件160起，打掉偷越国（边）境犯罪团伙5个，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04人；查获缅籍“三非”人员55人，遣返12人。拦截劝返重点地区、重点人员272人，拦截回流人员488人。破获跨境赌博刑事案件9起，打掉犯罪团伙1个，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07人。破获电信诈骗案件20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人，查获“两卡”62张，抓获网上逃犯31人。</p> <p>3.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及时排查上级通报线索，制定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工作制度31份。</p> <p>4. 深入落实命案防控措施，建立“警民联调”机制，深度推广应用“三级三次”调处机制，强化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落实落细家庭安全风险评估机制，清单式管理重点风险隐患，切实将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苗头性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加大法律知识宣传，提高群众法治观念，切实降低命案发生率，实现发案数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共破获现行命案2起，命案积案2起，其中破获1起17年前命案。</p> <p>5. 持续打好禁毒防艾人民战争，1—6月，破毒品刑事案件1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4人，打掉团伙4个，缴获毒品116.09公斤。在全市率先开展尿液及毛发取样、检测，已完成1939人，完成应检人数的70%，全市比例最高；查获吸毒人员42人，戒除吸毒人员92人，新发现吸毒人员26人，实现新增吸毒人员下降、戒断巩固率上升、</p>	<p>1. 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外防输入工作，落实“五个管住”措施，以“不发生本土病例、不发生境外疫情输入病例、不发生县外通报倒查病例或案例与龙陵有关”三个不发生为目标，绝不让疫情过怒江流入内地。</p> <p>2.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加强基础保障，积极构建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合力强边固防格局，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严防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和敏感案事件。</p> <p>3. 抓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城市、“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及民族团结示范进警营工作，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p> <p>4. 常态化开展反恐防恐宣传，加强反恐应急处置实战演练，提升反恐队伍业务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p> <p>5. 严打跨境赌博、妨害国（边）境管理、偷渡、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持续开展缉枪治爆行动和打击边境走私枪爆物品犯罪专项行动，加大境外追逃工作。</p> <p>6. 始终保持对黑恶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深入落实命案防控措施，切实抓好命案防控，严防发生重（特）大敏感案事件。</p> <p>7. 以禁毒“净边2021”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强化堵源截流，促进警务协作效能提升。继续推进扫毒专项行动，落实吸毒人员“平安关爱”行动。深入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月”活动，有效提升群众拒毒防毒的能力。</p> <p>8. 全力推动“双普法”工作机制，形成齐抓共管，共同参与的格局。确保龙陵县城东坡公园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和镇安镇北法治文化活动</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红茶社区戒断效果显著、毒情形势明显好转的新拐点。</p> <p>6. 继续开展普法教育。1—6月，共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250余场次，开展进村入户宣传3000余场次，开展各类法治培训50余场次2400余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10余种10余万份（册）、展出展板3200余块次，接受法律咨询4000余人次。</p> <p>7. 抓好法律援助。1—6月，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7件，其中民事案件2件，刑事案件45件，受理后当事人委托律师办理4件，解答群众法律咨询970余人次。</p> <p>8. 抓好社区矫正。召开社区矫正工作联席会议2次，开展社区矫正联合执法专项检查2次，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管，确保社区矫正对象不脱管、不漏管。刑释解教人员118人，其中重点帮教人员由监狱送回3人，共发放告知书签订承诺书74份。对社区矫正对象严管对象实行手机定位，定位率达95%以上，定位成功率达95%以上。</p>	<p>场所建好，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更好发展。</p> <p>9. 加强法治宣传、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工作，促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好“八五普法规划”启动和实施的各项谋划和筹备工作，确保全县“八五普法规划”在下半年准时启动和实施。</p> <p>10. 细化社区矫正衔接、监管、教育、奖惩、帮扶等各项工作措施，加强矫正对象日常管理；做好刑释人员无缝衔接工作；强化对危安、涉恐等重点人员的衔接管理，确保有效处置，确保重点人员必接必送率达到100%。</p>
<p>49. 牢固树立“民族宗教无小事”理念，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成功创建全国民族团结示范县。</p>	<p>1. 1—6月，共争取中央和省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960万元，实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项目9个，补助资金900万元；实施边境小康村建设项目4个，补助资金100万元，第一批项目已启动实施，第二批项目正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上级下达中央预算内扶持人口较少民族专项资金2558万元，项目13个，目前已开工建设12个，主体工程已完工4个，组织验收1个；实施省级下达民族文化遗产保护项目1个，项目资金10万元。</p> <p>2. 与云南民族大学签订协议，成立了龙陵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中心，已通过市级验收并被命名为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1—6月，获县级命名示范单位70个，教育基地1个；获市级第一批示范单位命名22个、教育基地1个，获省级命名示范单位（含自然村）40个。</p> <p>3. 推荐上报保山市第二批示范单位32个，教育基地2个。3个单位正在申报省级示范单位，松山干部教育基地正在申报省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松山大战遗址纪念园景区正在申报国家级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p>	<p>1. 认真贯彻落实好中央、省、市民族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对民族专项资金项目做好跟踪督查，强化资金管理，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成建设内容。</p> <p>2. 持续开展宗教领域督查检查，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的具体措施要求，横向到边，纵向到底。</p> <p>3. 指导好龙陵县基督教协会、佛教协会届满换届工作，完成宗教教职人员登记审核备案，开展新一轮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宗教教职人员培训，不断提高宗教管理水平。依法治理各类网上非法宗教活动，严防在宗教领域发生影响政治安全的重大敏感事件，确保涉宗教的网络舆情平稳可控。</p> <p>4. 开展创民示范点解说员现场解说提升培训，建立创民随车解说员队伍，健全集中培训、现场培训机制，组织示范点解说员和随车解说员到先进县市（区）创民示范点观摩学习，完善解说素材和解说词文稿，提高解说员解说水平。</p>
<p>50. 深入开展加强婚姻管理引领婚育新风三年专项行动，抓实早婚早育整治。</p>	<p>1. 建立“开展婚姻管理引领婚育新风三年专项行动”工作机制，县乡两级均制定“开展婚姻管理引领婚育新风三年专项行动”工作方案。</p> <p>2. 召开3次专题会议，组织开展1次宣传月活动。</p> <p>3. 制定并实施消化早婚早育历史存量的有效措施。1—6月，无新增早婚早育人，存有早婚早育人51人，较2020年底的60人减少了9人。</p> <p>4. 设置了1个婚姻家庭辅导室。</p>	<p>1. 扎实开展控辍保学，集中整治未成年人非法务工，依法打击与预防违法婚育行为，优化婚姻管理，培育健康婚姻观。</p> <p>2. 加快推进早婚早育治理各项工作，对已达到法定婚龄，符合登记条件的当事人，积极动员其办理结婚登记。对尚未达到婚龄，但已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的当事人，积极耐心讲解《婚姻法》等法律法规，营造晚婚晚育、优生优育的良好社会氛围，确保三年专项行动取得实效。</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51. 全力推进立体化技防工程建设，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促进社会治理更加高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行“三级三次”调处机制，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行动，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矛盾综合治理机制，推动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落实重点人群排查包保管控责任，着力防范肇事肇祸和违法越级上访。</p>	<p>1. 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智慧安防小区、无发案村（社区）为抓手，深入推进平安建设，落实“三级三次”调解模式，有效预防民转刑案件的发生和坚决防止发生影响社会大局稳定的群体性事件和滋事事件。1—6月，共调解矛盾纠纷153件，调解143件，涉及金额94.69万元。创建的象达、平达、腊勐3个“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已通过市局实地验收。共创建无发案小区10个、无发案村社40个，建成智慧安防小区5个，发动农户自行安装视频监控5200余套，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p> <p>2. 对全县重点人员进行包保管控，1—6月，未发生重点人员规模性到省进京上访事件及群体性事件，未发生重点人员规模性到省进京上访事件及群体性事件，未发生“民转刑”“刑转命”及涉校涉生案事件。</p> <p>3. 强化治安突出问题整治。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枪爆、食药环等领域违法犯罪活动实施打击整治，1—6月，共开展专项检查100余次，收缴各类枪支33支、子弹1134发、炸药1.8公斤，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p> <p>4. 1—6月，加强推进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共建成公安高清视频监控1145路，安装车辆卡口系统88套、人脸识别抓拍系统114套、电子围栏108套、雷达越界报警系统47套，边境线、通道、小道安装视频监控，接入摄像头5648个。新踏勘边境线监控盲点8个，安装雷达、雷达球、电子围栏、人脸识别、喊话器“五合一”技防设备8套，边境“一网统管”智慧化管控模式进一步完善。</p> <p>5. 扎实开展“减量控大”集中整治夏季攻势暨农村地区交通安全专项整治，1—6月，共受理一般程序交通事故16起，受理简易程序交通事故839起，现场查处交通违法行为14072起，现场查处酒驾419起，其中醉驾18起，未发生3人以上死亡的交通事故。</p> <p>6. 扎实开展诉前调解工作，1—6月，累计接受法院委派调解纠纷72起，涉及案件标的760.69万元，调解成功57起，涉及案件标的592.88万元，申请司法确认44起。</p> <p>7. 认真办理群众来信来访，着力抓好接访（收件）、转办（交办）、督查督办、跟踪问效重点环节，督促责任部门及时受理办结信访事项。1—6月，共办理群众来信来访57件次，办结54件次，办结率94.74%。</p> <p>8. 全面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领导包案化解信访案件制度，制定下发《关于深入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的通知》，排查出的信访积案和突出矛盾纠纷10件由县级领导包案化解。</p>	<p>下一步工作计划</p> <p>1. 深度推广应用“三级三次”调处机制，强化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落实落细家庭安全风险评估机制，清单式管理重点风险隐患，切实将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苗头性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2021年预计调解矛盾纠纷总件数较2020年减6%，调解成功件数较2020年减5%，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较2020年增加6%，预防纠纷较2020年增加5%。</p> <p>2. 严格落实重点人员排查和管控包保责任制度，强化问题青少年帮教工作，抓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p> <p>3. 继续开展全民教育。深化强边固防工作。构建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合力强边固防格局，加强边境管控，扎实推进立体化边境防控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边境技防能力和物防建设，筑牢边境安全屏障。</p> <p>4. 加强交通安全管理，着力推进县、乡（镇）“交安委”实体化运作，推进农村防控体系、农村集镇交通管理、农村交通秩序管理工作，深化“以案说法”警示教育，加大常态化整治力度，严防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p> <p>5. 加强消防安全管理，严防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加强监所安全管理，确保监所绝对安全。</p> <p>6. 加强枪爆安全管理，最大限度消除枪爆安全隐患、堵塞漏洞。</p> <p>7. 加强校园安全管理，严防发生涉校涉师生案（事）件。</p> <p>8. 规范和完善调解纠纷的系统录入和卷宗制作，确保调解一起录入一起。</p> <p>9. 结合源头治理助推市域治理现代化工作继续推进矛盾纠纷“四步法”试点工作的开展。</p> <p>10. 持续推进中央巡视组移交信访件办理和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工作落实，继续做好重大活动、重要时间节点信访维稳保障工作。拟下发《龙陵县2021年县级领导包案化解信访案件工作方案》。</p>
<p>52. 抓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财源税源建设，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让群众过好日子，严格做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全面兜牢“三保”底线。全力化解政府债务，确保风险等级稳步下降，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p>	<p>1.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年初将债券资金付息2.37亿元纳入预算，将隐性债务还本付息2.07亿元纳入预算。1—6月，债券资金付息0.52亿元，融资再置换0.88亿元，隐性债务还本付息3.65万元。</p> <p>2. 农林水、教育、卫生等民生支出8.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3.5%。</p>	<p>1.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坚持去存量控制，不开新口子，不盲目上新项目。</p> <p>2. 继续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优化支出结构，确保“三保”在支出顺序中的优先位置。</p> <p>3. 强化预算约束，原则上不安排无预算支出。</p>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53.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安全宣传教育，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扎实做好新时代国家安全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坚决防范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的渗透破坏活动。以打开路、打点保面，严密防范境内外敌对组织、敌对分子、各类政治重点人、别有用心人员在龙陵县实施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未发生“街头政治”和危害政治安全的重大敏感案事件。 2. 强化情报预警和对人员、阵地、部位的有效管控，全力防范境外敌对势力借建党100周年、COP15大会组织、撺掇非法聚集活动。 3. 全力做好民族宗教领域安全保卫，围绕民族宗教重点工作和热点问题，依法查处宗教非法活动，最大限度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有效抵御境外宗教渗透及境内外敌对势力利用民族、宗教问题插手国内事件或对我进行渗透破坏活动。 4. 依法加强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服务，认真落实登记备案“五级把关”制度，加强分类监管、日常监管、重点监管，严查、严防、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 5. 深入推进情报信息搜集和专案专项工作，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活动。持续保持对邪教组织的严打高压态势，有效遏制各类邪教组织发展蔓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继续做好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扎实做好国保基础工作。 2. 继续保持对邪教组织的高压态势，依法对境外非政府组织、宗教场所加强监管。 3. 突出抓好意识形态领域斗争特别是网络安全、生态安全工作，严防出现“挑头”“扛旗”案（事）件。
<p>54. 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着力加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道路交通、食品药品等风险管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层层压实责任，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三个必须”工作要求。 2. 从严管控风险，全面抓实安全防范及隐患整治，紧紧扭住防控安全风险、重点行业领域及专项整治抓落实求实效。 3. 以人民为中心，统筹推进综合防灾减灾救灾。 4. 完善执法监管，全面加强行政执法力度和事故责任追究。 5. 广泛宣传教育培训，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意识。 6. 加强应急值守，完善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响应处置工作，强化应对突发事故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强化责任落实，坚决扛起风险防控的政治责任。 2. 强化风险管控，全面抓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 3. 强化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 4. 强化统筹协调，狠抓工作落实。
<p>55. 忠诚为民履职。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自觉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彻到政府工作各领域、各方面，确保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扎实抓好理论学习。1—6月，县人民政府党组理论中心组举行集中学习6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将理论学习水平转化为工作实践，不断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2. 扎实抓好自身建设。认真按照省委省政府保山现场办公室精神、市委市政府龙陵现场办公会精神要求，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扎实抓好县人民政府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县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及政府部门工作履职能力，确保圆满完成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之以恒抓好学习。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做好“两个坚决维护”。 2. 持之以恒务实苦干。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来指导工作实践，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不断提高适应新形势、解决新问题的能力，全面推动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发展。
<p>56. 依法为民办事。深入实施《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持续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按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落实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健全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衔接机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到位，行政执法过程中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2. 认真组织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逐步推进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 3. 全面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组织完成2021年第一批行政执法网上考试工作，严把行政执法队伍“准入关”，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第一步”。全县行政执法部门报名301人，实际参加考试257人，通过108人，未通过149人，通过率为42%。 4. 认真组织2021年行政案卷评查工作。 5. 认真组织行政应诉工作，加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行政执法主体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纳入常态化工作。 2. 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组织开展1次全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 3. 开展全县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全面查找行政执法领域的薄弱环节，认真梳理历史遗留问题，开展群众调研，列出问题清单，建立工作台账。 4. 深入推进法治龙陵建设，制发《关于切实加强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诉讼出庭应诉工作的通知》，实加强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诉讼出庭应诉工作。 5. 拓宽调解领域，加强调解网络建设，健全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制度，健全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衔接机制。

主要工作任务	工作推进情况	下一步工作计划
<p>57.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社会和舆论的监督，强化审计监督，认真办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和政府热线受理事项。</p>	<p>1. 进一步加强对部门、乡镇的指导，强化对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管。 2. 完成上级考核指出存在问题整改工作。 3. 全县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轮岗培训全面启动，业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1—6月，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工作动态信息2124条，发布公开目录信息1835条，办结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留言68条，按时办复率100%。 4. 2021年县人民政府共受理“建议、提案”183件，其中人大建议103件、政协提案80件。4月9日召开“建议、提案”交办征求意见会，4月23日召开“建议、提案”交办会，分别对办理任务进行分解和交办。1—6月，已办复37件，其中人大建议办复21件、政协提案办复16件。</p>	<p>1. 制发龙陵县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其任务分解方案。 2. 开展全县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 3. 对工作开展有差距的部门、乡镇进行约谈。 4. 进一步优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栏目设置及功能模块。 5. 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p>
<p>58. 高效为民行政。始终把高效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严格绩效考核，形成鲜明的目标导向。强化分工协作，对重大事项、重点项目、中心工作定人定责抓落实。狠抓效能建设，大力整治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确保政令畅通。持续抓好各级巡视巡察、督查检查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继续精文减会，严控各类考核检查，确保政府系统文件、会议和各类督查检查考核只减不增。</p>	<p>1. 推行清单管理规范督查检查。与县委督查室联合制发《龙陵县2021年督查检查考核计划》，确定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开展的督查检查计划共41项（同比减少4.65%），并严格实行清单管理和报备制度，严控督查总量和频次。 2. 紧盯重点促进决策部署落实。以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为主线，重点开展疫情防控、爱国卫生、美丽县城、重大项目、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专项督查。1—6月，共开展各类督查检查14项（与县委督查室联合开展9项）。制发政务督查通报10期（与县委督查室联发督查通报7期）。 3. 扎实承办上级交办督查事项。上报省级10件惠民实事、市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落实情况等工作材料28份。 4. 研究制定了2021年文件会议计划，严格控制文件会议数量，已按照要求上报2021年度第一、第二季度文会报表，文件、会议数量严格控制在计划范围内。</p>	<p>1. 继续按照计划要求控制好文件和会议数量。 2. 始终聚焦“督查不问实效”的问题，瞄准重大决策、重要文件、重要会议、重要工作、重大项目的薄弱环节，采用季度综合督查、适时抽查复核、随机回访调研等方式，推动各项政府重点工作全面落实落地。</p>
<p>59. 清廉为民服务。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廉洁政府建设，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四风”问题，构建一体推进不能腐、不敢腐、不想腐体制机制。支持保障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执法，营造清正廉洁的干事创业氛围。</p>	<p>1. 切实抓好“3·29”以案促改工作。1—6月，出台整改方案，开展廉政提醒谈话1轮12人次，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1次，撰写心得体会12篇；开展“3.29”以案促改专题学习5次，召开工作部署和推进会议14次。 2. 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工作。1—6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3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宣讲活动2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现场教学3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9次。 3. 根据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平台要求，按时上报各项台账资料。</p>	<p>严格按照县人民政府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要求，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建设工作。</p>